

一段泛着苦涩与光泽的回忆



堕落的天使

唯美的爱情故事将你带回那段时光

石地 著



中国出版集团公司
China Publishing Group Corp.



中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
China Publishing Group Digital Media Co., Ltd.

书名：堕落的天使

目 录

第一章 飘洋过海去看你 1

很疼 3

爱在容颜未老时 17

陷落的城池 24

第二章 堕落的天使 33

春梦了无痕 38

手心空洞 46

永远的彼岸 55

玉兰花开 65

五月雪 68

正文

第一章 飘洋过海去看你

已经好久没有你的消息，但是我依然为你牵挂，或许有一天我真的，真的会漂洋过海去看你。

——题记

远行

火车穿过忽明忽暗的城市，一个瘦弱的背影徘徊在站台上，看着无数神情古怪或是表情漠然的脸在她眼前一晃，旋即消失在无边的黑夜里。

临近秋天，夜凉如水，空中片片零星飘散的树叶寂寞地堆积在树丛的角落。她穿着一袭浅灰色的长裙，散乱的长发在萧瑟的风中轻舞，手和脸都冻得有些微红，鼻中呼出的气在路灯下凝结成薄薄的雾，和着细碎的雨，轻轻飞落在她长长的睫毛上，像是镶了一圈透明闪烁的珠子，同秋水一样晶莹。

今夜，她要踏上远去的列车，去梦里遥远的海边，去遥远的他的身边。

挤上火车，到处都是喧闹嘈杂的人群，坐在闷热拥挤的车厢里，周围坐着的都是神色冷漠的路人。唯有她，望着窗外漆黑的夜色，透出压抑不住的欢喜。

铁路在黑暗中伸向远方，蜿蜒的铁轨让无尽的荒凉感迅速涌向心头。在春天，她常到郊外的这段铁路上走。那时阳光很好，很温暖。周遭都是野草，夹杂着星点的雏菊铺盖在铁道周围。偶尔抬头，湛蓝的天空百灵鸟在欢快地歌唱……

想着这些，她嘴角微微地翘起，丝丝笑意漾在她纯净的脸上。远方，大海，还有他，一切的一切都是那么地突然又不容置疑。她问自己，我是恋爱了么？

网缘

她喜欢大海，但北方的她始终无缘见到海，在她的梦里，微微清凉的海风夹杂着轻柔的浪花漫涌在沙滩上，海天相接的地方，残落的夕阳染出一大片一大片的绯红。偶尔一只海鸟从头顶轻轻掠过，灵异的翅膀划出道道优美的弧线……

与他的邂逅，是在黑夜的 OICQ 上。

记不清是什么时候把他变成好友的了，似乎是因为他的 OICQ 上的昵称叫大海，似乎是因为他轻轻发来的一声问候：女孩，想等你一起去看海。让她不由得想起了那个童年美丽而遥远的梦。

他是先在社区中认识她的，她是那种清纯而优雅的女孩，常在社区里发表一些精致而优美的文字，用别人的故事抒发着自己的感情，但又站得远远的，淡漠于文字之外。想象中，她应该是个容颜似水的女孩，素面朝天却又暗香盈盈，散发着一股很古典的气息。于是他开始有意无意用 OICQ 接近了她。

他们聊得很投机。他很健谈，幽默风趣，卓然超群而且涵养极深，她常常被他的才思折服。于是每晚，她总会泡一杯香浓的咖啡，放一段轻柔的音乐，静静坐在电脑前，期待着灰色的头像闪烁。她总会一遍遍地打开聊天记录，细细回味那些从彼此心底流淌出来的愉悦的感觉。

她在 OICQ 上呆的时间越来越长，心底充满了对他温柔的思念。OICQ 上好友的每一次上线，都让她的心里充满了期待和柔情。她知道，她是在爱了，爱上一个没有见过却熟稔亲密的男孩。可她却心甘情愿地堕入其中，任其浮沉。

一个晚上，一阵敲门声后，头像开始轻轻地闪烁。他微笑着向她致意，和以前无数次邂逅一样。他和她的眼睛在 OICQ 上，在文字和符号构筑的空间里纠缠在一起，竟都无法移开。温柔而平静的交谈隔着屏幕传递着一种爱的气息，黑色的夜无法隐藏地把彼此深埋在心底的

爱泄露了。他说，他想赴汤蹈火。

她说，她也不想再管现实与虚幻，让那些距离都见鬼去吧。

于是，他第一次开口要了她的电话。

错恋

终于，电话那端传来了他磁性浑厚的声音。

我想见你，我想带你去看海……挂断电话时，他轻轻说了一句。

她的泪顿时汹涌如注，她的爱，她的心，就这么轻易地交给了网络，却无法自拔。

整夜，她听着《漂洋过海来看你》，“为你我用了半年的积蓄，漂洋过海地来看你……”他们离得很远，不至于漂洋，但一定得过海。天快亮时，她忽然就下了决心要去看他。她知道，他想见她，而她，也一刻不能等待地要与他相聚。

火车走走停停地向远方驶去，她昏昏沉沉地靠在座背上半醒半梦。梦里似有他在招手，在微笑。只是，他们相距太远，始终靠近不了，看不清他的模样。

到站时，已是第二天的午时。在这座小城，她还要赶坐轮船行半日才能到达他生活的城市。

等船的两个小时里，她绕着河道在这座城市狭长的边缘漫步。街道两边随意摆放着当今流行歌手的海报，让古老的街道糅合成新旧交错的景象。若是在黄昏时分带着一份惬意的心情踱步在这里，是很容易让人怀旧和陶醉的。只是此刻她的心里，充满了焦急与期盼。

夜色笼罩时，她终于站在了他生活的城市，这是一个风景怡人的海滨城市。天空和她来时一样，飘着淅淅沥沥的小雨，淋湿了她的头发和齐膝的裙子。

她拨通了他的电话。当无数个期待终将成为事实时，她的心却突然平静如水，或许选择了摒弃虚幻的美丽，就要勇敢地面对现实。

一辆黑色的凌志车远远绕她转了几圈，终于停在她的面前。车上下来一位温文尔雅的男子，站在她的面前，雨雾下他的眉毛浓而挺，眼珠黑亮而深邃，高大而英俊，只是不再年轻。

他久久地凝视着她，一副不可置信的样子。她苍白地站在他面前，单薄而无助得像个孩子，美丽忧郁的脸上写满了慌乱和窘迫。

雨还在下，他们彼此却一句话也没有说。突然，她的泪就悄悄地滴了下来。不用怀疑了，就是她，尽管从未见过对方，但直觉告诉他，这就是每天夜里在 OICQ 上朝他嫣然笑语的她。

他紧紧抱住了她。

在他的怀里，她的委屈和思念一下子迸发出来。望着眼前的成熟而深沉的他，她发觉自己是那么地爱他，无关年龄，无关身份，无关外表，无关距离。

坐在这座城市最高最豪华的旋转西餐厅里，她和他都沉默无语。她看着他，他却沒有看她，目光越过她的头顶，凝望着窗外的天空，手中的香烟袅袅地燃烧着。

沉默许久后，他终于告诉了她现实中的一切。他有成功的事业，有幸福的家庭，有四岁的女儿。他和她的网缘，起初只是为了打发闲暇时无聊的寂寞，只是偶尔的娱乐消遣。却万万不曾料到，在这样的年纪和背景里，会对一个网络上遥远而陌生的女孩心动和牵挂。

她的脸开始惨白，麻木地看着他紧紧握住自己冰冷的手。

“我不能否认你出现在我面前时带给我的震撼，我几乎快要向你投降，我想我是爱上你了……”

他将头埋入她柔软纤细的手掌心里，开始啜泣。

她已经不能思想，不能呼吸，她千山万水来到他的身边，原以为会有一场轰轰烈烈的爱情等着她，而命运却注定他们在虚拟的空间相逢，在真实的世界分开。

恋爱中的人，心是用玻璃做白勺，透明而脆弱，容不下一丝杂质。在这个不能认真的年代里，唯美让她固执地坚持着。她在想，爱情或许只能是她一个温暖而遥远的梦了，包括他，包括关于他的温存的记忆，都只能如雕塑般凝固在她渐渐紧闭的心扉里了。

他抬起绝望的脸，凝望着玻璃幕墙外的迷离景色，紧紧地闭住嘴，慢慢长长地吸人一口气，努力克制着情感。他的手伸向香烟，她看着烟缸里的几个烟头，轻轻按住他的手：“你抽得太多了。”

他的目光转向她，她看见他眼里有一层晶莹的东西。他嘴角抽动了一下，想微笑，但没笑出来：“今天早些休息，明天带你去看海。”

哭海

清晨，海真的很美，但不是她梦中那种轻柔的美。海波涛汹涌地掀起层层巨浪，深深地震撼着她，想呐喊，想狂奔。而她没有，她只是无力地在海滩上胡乱地走着。

他远远地坐在一块礁石上静静地看着她，脑海里全是她时而怯懦时而流泪时而绝望的面孔。他努力地想要记住这个面孔，怕她从心中消失。似乎他记住了，她就会在身边。但那个面孔好像却渐渐远去，而留在心中的，只有那个爱的感觉……

黄昏，天空漫满了橘红色的晚霞，孤独的她跪在沙滩上望着昏暗的斜阳，想着近在咫尺却似远在天涯的他，泪流满面。

黑夜，单薄的她仍不肯离去，甚至不穿他脱下的衣服。她就那样无助而倔强地立在孤寂的礁石上，耳畔拂过冰凉的海风，如同她心底漫起的缕缕不绝的苍白。

深沉的海呜咽着……

她终于见到了大海，也见到了他，只是一切一切都没有想象中的美丽。

缥缈的爱，有如一陣轻风，在她初次相遇的爱情里，就留下了美丽的伤痕，烙印上了今生无法忘却的疼痛。

很疼

一

随着高跟鞋“的笃、的笃”的响声由远及近，唐玲披散着头发，跌跌撞撞地从深褐色的楼门里冲了出来，猝不及防与刚准备进门的我撞了个满怀。

她像抓住救命草般紧紧抱住我，红肿着像灯笼一样的眼睛泣声说道，我跟姓廖的混蛋不过了，他现在长本事了，动不动就敢伸手打我，我当初真是吃错药才跟了他！

我没好气地白了她一眼，你别总是打击一片，好歹我也姓廖，总不会我也是混蛋吧。

见我这么直白地顶撞，她微微一愣，甩手就给我头上一巴掌。愤愤地斥骂，跟你爹一个德性，成天吊儿郎当，跟街头的痞子流氓有什么区别？

我最烦她唠叨起来没完没了，不耐烦地说好了好了，你俩闹事别把我也扯进来，过不成就离呗，多大的事！

唐玲顿时气结，她指着我，你……你。眼泪哗哗地流了下来。

她这一哭，我就心软了，摇摇她的肩膀算是安慰。妈，你跟爸这么多年都过来了，能凑合就凑合，总不会真离吧。

这回我是离定了！不信走着瞧！唐玲狠狠啐了一口，牙齿几乎都要咬碎。

唐玲是我年轻貌美的母亲，二十一岁嫁给父亲，二十三岁生下我，如今三十八岁的她，皮肤白皙，风姿绰约，再加上略施薄粉，有种骨子里难掩的妩媚与风情。

我很少有勇气和她走在一起，谁让她吝啬地不肯遗传半点给我，让我徒生自卑。

一次在学校门口见她，当着好多同学的面，我不好意思叫她妈，就大胆喊了一声唐玲。为此她气得不得了，回家便抄起扫帚，劈头盖脸给我一顿狠揍。

后来有同学开我玩笑，说你妈真妖精啊。

你妈才妖精！我毫不客气地杀了个回马枪，尽管我口齿并不伶俐，但我自小敢打敢拼，几招便让他落荒而逃。可“妖精”这个词让我很久不能释怀。她为什么就不能像其他母亲一

样朴素点，平凡点，非要标新立异、哗众取宠呢？

据说当年她屈身下嫁父亲，并随他千里迢迢来到西北晏平这座小城，是因为那时的父亲志向远大，在诸多追求者中出类拔萃，年纪轻轻便被委以重任，做了晏平地区一家国营工厂的厂长。

她以为父亲从此飞黄腾达，可以让她舒舒服服、心安理得地过起官太太生活。结果世事难料，工厂隐性问题太多，历史包袱沉重，父亲在任期间连年亏损，在职工中的威信一落千丈，最终只能眼睁睁看着自己被革去职务，打回原形，从此一蹶不振。

唐玲后悔过，埋怨过，只是婚姻已成定局，再没了反悔的余地，那场斑斓的梦，终被现实击了个粉碎。

但她并非是得到一粒芝麻就说香气冲天的女人，她四处找门路托关系，想帮父亲重振旗鼓，然而此时非彼时，父亲早已没了当年的雄心壮志，他鬼迷心窍般开始赌博、酗酒，脾气也日渐乖戾跋扈，一分钟前还是笑笑的模样，转眼就成了凶神恶煞，甚至对唐玲和我大打出手。他还要求她再生个儿子，从此安分守己，平平淡淡地过日子。

我想是父亲的自甘平庸使她彻底绝望，她常常哀叹自己生不逢时，说以她的姿色，怎么也该在有钱人家当个少奶奶，三五个佣人伺候着，而不是嫁给父亲这样碌碌无为的男人，住简陋的房，穿廉价的衣，在菜市场讨价还价，为短斤少两锱铢必较，还那么早的生下我，从此被拖累和牵挂羁绊。

其实别说唐玲，就连我都讨厌呆在这个死气沉沉的家里。最老式的三层楼房，不足四十平方米的空间，墙面斑驳潮湿，拐角的裂缝可以伸进两个指头，屋内除了简易的家具，就剩下一张桌子两张床，到处塞满破铜烂铁盆盆罐罐，上厕所要拐出巷口，炒菜得站在杂物中间，每次吃饭都感觉到灰头土脸。

如此这般地闹了几年，我始终也没再添个弟弟，父亲一怒之下，把我的名字从廖佳琪改成了硬邦邦的廖胜男。从此，他们之间的关系便如铁般冰冷生硬，每况愈下。

二

庞青山那辆破摩托车在楼下嘶哑轰鸣时，我正坐在一把咯吱咯吱叫的椅子上，摊开四肢酣睡。倒扣的课本猛然从脸上跌落，我惊魂未定地坐起，揉揉乱糟糟的短发，茫然环顾四周。

刚刚趴到窗口向下张望，他已扯开嗓子吼我：廖一胜一男！

花格子衬衫，喇叭腿的牛仔裤，还戴着一副蛤蟆镜，十足的混混形象。

拧开水笼头胡乱洗了把脸，我三步并作两步地冲下楼去。找死啊你！这么大声。

他靠着摩托车一边懒洋洋地吸烟，一边悠闲地把花生米一粒粒丢进嘴巴里咀嚼。

走，妹子，哥今天带你去吃好的。他手指潇洒地一弹，烟头飞落在不远处的水洼里，发出啾啾的响声。

我满脸狐疑地看着他。前两天你还到处哭穷呢，上哪弄的钱？

他嘿嘿笑着说，别问了，赶快上车。

一九九一年的八月，阳光温柔地在晏平镇肮脏不堪的街道上一寸寸缓缓移动，天气好得让人产生幻觉。庞青山载着我在人群中横冲直撞，在南什子清香饭馆门前一个紧急刹车，惊得路边的行人纷纷侧目。

马胖子跷着二郎腿坐在门口剔牙，一副似笑非笑的表情瞅着我俩走近，像是看着两个来讨饭的小叫花子。

我心里惴惴不安，生怕青山蒙我。上小学那会，他常常带我在小摊上蹭吃骗喝，不给钱就拔腿开溜。被人逮住后结结实实挨顿打不说，还振振有词地说他挨的揍多了，也不在乎多挨一次。

马胖子果然尖细着嗓子，阴阳怪气地拦住我们。庞青山，你小子上次饭钱还没给呢，这次又想来说吃？

青山把他的手挡开，厌恶地拍了拍他刚刚摸过的地方。你别狗眼看人低！说着，掏出一把票子在他眼前扬了扬。

马胖子惊讶地站起身，脸色变了又变，很快堆出一脸沟壑的笑容。

真没瞧出来，这是在哪发了洋财，也不知会我们兄弟一声。说着他殷勤地掀起门帘，吆喝服务员赶紧倒茶。然后才转过脸，刚瞧见我般的惊呼，这是廖汉成家的闺女吧，啧啧，长这么高了，越来越俊俏，都快赶上你妈了。

什么话！我瞪了他一眼，径直往里走去。

店里光线很暗，散发出一种令人窒息的怪味。不大的地方空荡荡摆了几张桌子，一个矮小干瘦的男人对着两碟小菜，面红耳赤地闷头喝酒。苍蝇在我眼前嗡嗡乱舞，露出奔走相告的欢欣。

青山挽起袖子，大大咧咧坐下，把小牛般结实的胳膊支在油亮的桌上，很豪放地点了几个荤菜。

你到底哪儿弄的钱？我知道他自从高二辍学，这几年都没找工作，成天骑着辆二手摩托四处游荡，无所事事。

青山呷了一口啤酒，我最近刚泡上个妞，卖化妆品的，每个月还有那么点小钱。

我夹菜的手顿在半空，没毛病吧你，才二十岁干啥不好，骗女人的钱？

有啥不好的，这叫一个愿打一个愿挨。青山抹抹嘴角的辣椒油，心满意足地点燃一支烟，从兜里抽出几张票子，推到我眼前。拿去买身像样的衣裳，好歹开学也是高中生了，别成天穿得跟后娘养的一样。

我低头打量自己身上的运动服，帆布球鞋，冲他笑了笑，你吃撑了吧，凭什么给我钱？

他拍拍胸膛，凭我是你哥啊。

这钱你收回去，小心我跟你翻脸。我就爱这么穿，谁也管不着！我筷子一摔，发起脾气来。

唐玲或许算不上一个好母亲，她常常以我小眼塌鼻，先天形象不佳为由，懒得给我收拾打扮，后来图省事，索性连头发也给剪短了。

记得十岁那年，她和父亲吵得正凶，不知怎么扯出我来，她怒不可遏地扔过来一本书打在我头上，说不知她上辈子作了什么孽，竟生出我这么个丑八怪。

我想我就是从那时候起知道自己不受欢迎，连院子里和我一般大的男孩都经常联合起来欺负我，排挤我。一次我哭着跑回家，唐玲跺着脚骂我没出息，说要你有什么用啊，你有本事就去打他们给我看！

后来，我用石块砸破了邻家小孩的鼻子。邻居告上门来，唐玲洋洋自得，不以为然。父亲却暴跳如雷，对我又一顿狠揍。

再后来，我索性破罐破摔地跑到三桥西去玩，心想这里就是他们最不愿意让我去的地方，有地痞、小偷，还有无赖。在这里，我认识了大我五岁的庞青山，他很快把我招到他的旗下，带着我们偷摊上的果子、麻花，还有甜得发腻的水果糖，卑微地快乐着。

青山见我生气，立马举手投降，说好好这钱我收回我收回，都怪我这张烂嘴，胡说什么呀！说着扭过脸啐了一口痰。邻桌那个倒霉的男人正好起身经过，不偏不斜地落到他鞋面上。他瞪着自己脚上的污秽看了半天，用力拍响我们的桌子，舌头打着结说，谁他妈瞎了眼，敢吐到老子脚上！

青山正偷着乐，一听这话，霍地站起来，眼睛鼓得比牛眼还大，他一把揪住那男人的衣领，像老鹰捉小鸡般把他提了起来。我吐了咋的？我还偏要吐给你看，怎么的？

那男人用力挣脱后破口大骂，青山抄起凳子就砸了过去，只见他唏哩哗啦地摔在地上，哇哇吐了起来，足足像个漏了的泡沫灭火器。

马胖子冲过来拉架，青山祖宗唉，你怎么尽给我惹麻烦！

青山理也不理他，把那男人拖起来像堆烂泥般扔到门外的地上，还用脚踢了几下，那人嘴里咕嘟着，却怎么也爬不起来。他拍了拍手，瞪着那双危险的眼睛说，是这家伙喝醉酒闹事，跟我没一点关系。

从我认识青山以来，就知道他好勇斗狠，喜欢幻想江湖纷争，刀光剑影的传奇。但他从不参与群殴，他说一群人搅和在一起，男的打架女的骂街，他最不屑参与。他只会单打独斗，每每看到对方痛苦地抱头逃窜，他就有一种快乐感和满足感在心里产生。

可他怎么也不会想到，将来的某一天，正因为他打架时过于兴奋，给别人的脑袋上整整拍断了十块板砖，终于以故意杀人罪被判处无期徒刑，从此永不见天日。

三

再次碰到庞青山，是八月的最后一天。我从学校报名回来，漫不经心地街边溜达来溜达去，他骑着那辆冒着青烟的摩托车在我身边停下，叼着烟卷，牛气冲天。

事情有点麻烦，那天在饭馆被揍的那个家伙不知从哪找了几个流氓，成天叫嚣着四处抓我，说是要狠狠修理我。好汉不吃眼前亏，我先出去躲几天。说着他在兜里揣摸了半天，掏出一个小巧的收音机，那妞儿给的，我留着没啥用，你拿去玩吧。

正要推辞，他已踩着油门绝尘而去，留下我一个人站在路边发呆。

庞青山自小没有母亲，父亲庞大海在闹市区开了家小小的肉铺，成天对着一堆动物尸体剁来砍去，根本无暇顾及他的学业，爷俩都是头脑简单，空有一身蛮力。我常见青山拎着书包站没站相蹲没蹲相地晃悠在学校门口，冲着眼前走过的漂亮女生打口哨，一副玩世不恭的模样，弄得人家的脸青一阵红一阵。

高二时老师家访，说你这儿子旷课逃学打架滋事，从来不干正事。庞大海顿时怒目圆睁，青筋暴起，提着菜刀就要卸了青山的手，吓得老师仓皇离去，再也不敢来他家告状。

老师刚走，庞大海拍着青山的肩说不想上就甭费劲了，省得浪费老子的血汗钱，干脆回家帮爹做生意，日后好娶媳妇生个胖小子。然后爷俩哈哈大笑，搭着肩一高一低出去喝酒。

第二天，庞青山便趾高气扬地退了学。

我坐在路边的杂草丛里，胡乱拧着收音机，学着里面咿咿呀呀地哼着黄梅戏，心想这是多么乏味的生活啊。

每一个从我面前经过的人，或者匆匆对我瞥上一眼，或者干脆视而不见，像我们这样游荡在街头的孩子，在那个混乱的年代里，不会得到任何人的关注。最多有人看不惯，骂我们不思上进。

的确，我是从来不思考，也没想着要上进的，但我没有青山那样豁达的爹，我的成绩是父母是否给我好脸色的唯一标准。幸好课本那些死搬硬套的题我都会做，考试都不会落到第二名之后。于是尽管我跟着青山染上不少恶习，可我的成绩却出乎意料地好，好得我在课堂上睡觉，老师都不忍心打扰我。

一次，一个愣头青的男生在数学课上偷偷打盹，口水流了长长一桌。哄笑声中，他被年轻厉害的女老师揪起耳朵罚站。

他红着脸用袖子抹净桌子，不服气地说你怎么不管廖胜男？

女老师看了我一眼，我若无其事地翻开课本，对一道题表示出莫大的兴趣。她唇角一扬，隐有笑意，扭头冲着男生理直气壮地说，如果你考试成绩超过她，你不来上课我都不管你。

提到考试，那个愣愣的男生立马蔫了下去。

我那时就是这么骄傲，因为没有威胁到我的对手，直到倪可的出现。

那个皮肤白皙，鼻子尖上有颗痣的女生，实在出乎我的意料，她不仅成绩与我不相上下，而且家世显赫，眉清目秀。这一切，足以让她一脸骄傲地在教室里来来去去，对我这个班长不屑一顾。

那还是在五年级，老师领着她站在讲台上，向同学介绍说这是新来的倪县长的女儿，周

围顿时一片喧哗。她背着价格昂贵的卡通双肩书包，傲慢的眼神在每个人脸上扫过来扫过去，像是在雷达定位。

当时正课间休息，我只顾和后排的马莉嬉笑打闹，没理会老师在说什么，她揪我的头发，我掐她的脸，两人一起尖叫。

廖胜男，你给我转过来坐好！老师一脸的严肃。

阳光透过玻璃窗，淡淡洒在倪可红苹果般的小脸上，一双黑白分明的眼睛斜斜地瞅着我。

我悻悻地坐正身子，翻了翻白眼。

这是倪可，这是廖胜男，你们以后就是同桌了。老师指了指我旁边，示意倪可。

我正准备往边挪挪，腾出位置给她，可她脸上表现出的厌恶和鄙视激怒了我。

老师，我不要和男生坐一起！倪可不屑地看着我，表情坚决。

老师揉着我的头说，倪可你仔细瞧瞧，这是个假小子啊。她的脸一下子涨得通红。

老师前脚刚走，倪可便不得安生地执拗起来，站在那里一会儿推桌子一会拉凳子，还把我的书碰到地上。我瞪着她看了好一会儿，捡起来。

她轻蔑地瞟了一眼不加理会。

我顿了顿，弯下腰去拾，她得意地笑了起来。

我立刻直起腰，冷冷地盯着她。

看什么看？她双手插腰，傲慢地仰起头。

我二话不说，抬脚就把她的凳子踢飞到一边。

凳子倒地，只是轻轻蹭了一下她的腿，她便蹲下身子夸张地大哭起来，惹得外班的学生都围在教室门口看热闹。老师急匆匆跑进来，眉毛很快竖了起来。

我被罚在全班做了检讨，座位也从第二排调到了第五排。倪可神气地坐在我原来的位置上，一副娇纵任性的胜利者姿态。

如花的年月，幼嫩的生命热烈而娇艳地盛开着，我和倪可都是骄傲自负的小孩，两人从此暗暗较劲，互不让步。两年后，我和她双双考入地区重点中学，并被分到同一个重点班，我还是班长，倪可却成了班副。

几年时间，她出落得亭亭玉立，只是嘴巴变本加厉地泼辣起来，说起话来咄咄逼人，最喜欢扎在人堆里高谈阔论，炫耀她的见多识广。

在同学和老师面前，她从不掩饰对我的厌恶，确切地说是嫉妒我比她强。她的父亲一说话，全县人民都得点头哈腰，而我的父亲什么也不是。她不认为我有资本高居于她之上。

但她不知道，这些优势在引来艳羡目光的同时也招来了嫉妒和仇视。用不着我出面，自有一些愚蠢的女生故意围过去拉扯她，有意无意把她衣角和袖子的花边拽得稀烂，直到她无法再将这些衣服穿出来。

通常这种情况下，我都会袖手旁观，幸灾乐祸。因为我恨她口吐莲花的样子，每次和笨嘴拙舌的我交锋，她都稳稳占着上风。我心里一直有种击败她的欲望，因为她从不懂得尊重别人，那些为生计奔波的生活，她未曾体会过。她再夸张，再炫耀，都与我无关。

我只想在考场上，一个人笑到最后。

四

庞青山躲避风声的第二天，学校开课。高一(二)班，除了倪可又阴魂不散地和我同班，眼前还多了一个清新雅致的男生，他叫沈于跃，干净的白衬衫和一排整齐的牙齿是他留给我的最初印象。还有笑，他谦虚平和的笑。

我从没想过这人会给自己带来多大的改变，我和以前一样，不说话，偶尔只和青山一起。

一次沈于跃站在我桌前说，我家有个很大的书架，上面有好多书。想看什么就拿什么，我见你总拿一本《三国》翻来覆去地看，不如我借几本给你。

我第一次破天荒没去找青山，面对宽敞明亮的房间和沈于跃在教育局工作的父母，感到

由衷的自卑和难过。我突然迫切地想要跳出平庸，做个像他妈那样有学问有涵养的女子。

从沈于跃家出来，我一路闷闷不乐地走着，快到家门口时，遇到了庞青山。

因为那次事件，他好像悟透了什么，到处结帮派拜把子，扩张自己的势力，成了全县响当当的人物。

我低着头从他眼前走过，一言不发。

上哪去了，你咋不说话？他很自然地揽住我的肩，从身后猛然提出一只直挺挺、面目狰狞的死耗子吓我。

搁在平时，我早跳起来对他当胸就是几拳。可这次我没有，我只是淡淡地瞥了一眼他笑得夸张的表情，把身子挣开。

以后少这么无聊！我只扔给他一句话。

我开始越来越疏远青山，以学习负担重为由拒绝和他，还有他的酒肉朋友疯玩胡闹。我的心思在不经意间悄悄蜕变，我不再肆无忌惮地穿着打扮，也不再和青山勾肩搭背称兄道妹，第一次对他的混混儿生活产生了不屑。尽管每次我惹是生非，他总会一声不响地帮我摆平。

期中考试结束，老师根据成绩要求优生搭配，组成互助组，共同提高学习质量。沈于跃主动要求和我一组，每天放学都拉我去他家温习功课。

我也想过用心地打扮自己，可是看着镜子里乱七八糟的头发，棱角分明的面孔，倔强叛逆的眼神，我便绝望得想要自杀。

青山找不到我干脆跑来学校，他毫不顾及同学和老师反感鄙视的眼神，趴在教室的窗子上东张西望。等我慢吞吞走出校门时，他正沉着脸在一根倾斜的电线杆下抽烟，语气明显的不耐烦，你磨蹭个鬼呀！不会早点出来？

沈于跃骑着车子紧随其后，在我旁边很自然地停下，见我半天站着没动，他扭头看看青山，又看看我。

我飞快地上前揉了揉青山几下，指着花花绿绿的衬衫和裤角破烂的牛仔裤，你干吗来学校找我！你看你穿成什么样子，也不怕人笑话。我给你说过多少次了，以后别做这些无聊的事情！你怎么不听，你到底想要干吗！

青山没料到我会这么凶巴巴地对他，他愣愣地站着，手脚局促起来。我穿得很丢人吗？那你以前怎么不说？

我突然觉得眼里发涩。青山哥，你别再混日子了，你应该去补习功课考大学，那才是人生的正途，千万别做歪门邪道的事情……

你闭嘴！青山暴躁地打断我。他凌乱的头发下，有双困兽般受伤的眼睛。

我他妈就是爱自暴自弃，这个社会有贵族，就有穷人，有正人君子，当然就会有我这种混混儿流氓。你清高，你有学问，我在你心里不过是个污点，放心好了，以后我不会再来烦你！

说着他瞥了沈于跃一眼，狠狠地把抽了一半的香烟丢在地上，转身离去。

在沈于跃的催促下，我恍恍然坐上车子，经过青山身边，我心虚地低下头，只见他一挥手，把一把花花绿绿的糖果扔得老远。

他一直记得我喜欢吃糖，小时候，他便经常把挤光了牙膏的牙膏筒，炼成块的锡网，或是发了霉的橘子皮卖到废品收购站，用换回的一两张旧旧的纸币给我买。他还说等他长大了，要买好多的糖给我吃。

只是他没想过，我和他，不过是棋盘上的两条棋路，阡陌纵横，交错迷离，但最终各有各的去向。

长长的刘海盖住了我的眼睛，刹那间，只看得见天地之间霏霏霏雨……

转眼到了四月，班里组织春游，倪可建议女生全部穿裙子，说这样才能感觉到春天的明媚。

我瞪了她一眼表示反对。这分明是和我过不去，全班女生只有我从来不穿裙子。

她笑嘻嘻地说，廖胜男你要是没有裙子，我借给你呀，我的裙子太多了，穿都穿不完。

我嘴硬地说，你知道个屁，明天我就穿给你看！

好啊好啊，我可真想一睹你的风采呢。她笑得一脸灿烂。

晚上匆匆赶回家，父母刚为一点鸡毛蒜皮的小事吵完架，正各自铁青了脸坐在屋里生闷气，我不识相地伸手向父亲要五十块钱。

他惊讶地看着我，要那么多钱做什么？

班里收班费。我撒谎骗他。

胡说！开学刚收过，你们老师有没有毛病，我明天就上学校问问去，她还要不要我们穷人活了？

我吓了一跳，慌乱地说你干吗啊，成天就知道喝酒赌钱，你还知道什么！

混帐东西，敢教训你老子，看我不揍死你！怒火中烧的父亲从床上跳起来。

一听这话，我像见鬼一样拉开门就准备逃出去，可他两记巴掌已横空甩来。我毫无提防地一头撞在门框上，牙齿咬到了舌头，鼻血滴了一身。

唐玲上前扯住他说，廖汉成你真不是个东西，除了打我们母女，你还有什么本事？！

父亲反手一挥，唐玲跌跌撞撞后退几步靠在墙上。

真是有其母必有其女，吃老子的，喝老子的，一对讨债鬼，真他妈烦！说罢他摔上门，扬长而去。

唐玲愣了半天才缓过神来，她理了理头发，撕了块纸吩咐我把鼻血擦干净。

老实告诉我，你是不是谈恋爱了？她双手负于胸前，冷冷地看着我。

我捂着发烫的脸吓了一跳，谁告诉你的？

她哼了一声，别以为我不知道，那个沈于跃，你们是不是走得太近了？一个姑娘家也不知道害羞，你才多大？现在的男孩多坏，你知不知道？以前跟个混混儿成天呆在一起，现在又在学校里谈恋爱，看我不把你的腿敲断！

你瞎说些什么！我大声抢白道。我们只是同学。

都是骗人的鬼话！那你要这么多钱干吗？唐玲对我的辩解嗤之以鼻。

你还是不是我妈，我问你要过几次钱啊，你和我爸一样，只知道心疼自己。你就等着看我在别人面前怎么丢人吧！我发疯似地摔打着自己的书包。

她摆摆手，好好好，我不和你吵。我花钱买安静行不行？说着她掏出五十块钱，想了半天说你可不许胡作非为，这是我辛辛苦苦攒下的私房钱。

第二天早上，我捏着千辛万苦争取到的钱，课也没上，一路小跑，在那个以前路经无数次也未曾眷恋回首的摊位前，指着一条淡绿色的裙子说老板能不能五十块钱卖给我？

她咯咯地笑着说，姑娘你可真会开玩笑，这条裙子低于八十不卖。

我急得脸都白了，低声下气央求她，我只有这么多钱，我还是个学生。

她想了半天，说这条裙子我卖给你就赔本了，不过有条原价比这个贵的裙子，不小心染了点墨迹，我可以考虑五十块钱便宜卖你。

说着她拎出一条水蓝色的连衣裙，面料柔软光滑，裙边缀着漂亮的蕾丝边，领口还细细地打了很多褶子。裙子显然被老板仔细洗熨过，墨迹已经很淡了，绝对比淡绿色的那条好看，我高兴起来。

穿上它开开心心走在路上时，我开始觉得自己与众不同，甚至连眼前的阳光，都仿佛和着苹果绿的树叶儿上下翻飞，翩翩起舞。

五

刚在座位上坐定，倪可便神采飞扬地走了进来，她首先注意到我遮遮掩掩的脸，像是发现新大陆般兴奋地冲过来，指着我大呼小叫，大家快看呀！有人挨打了！

哗一下子，所有同学都围了上来，倪可站在人群最后面，眼睛斜睨着我，活脱脱一把裁缝的剪刀，犀利而又生冷。

那是父亲昨晚打我时在门框上碰的，青肿了一大片。我不想理她，起身推开人群就往外走，大家一阵惊呼，他们都注意到我那漂亮的裙子。

你站住！她突然冲过来，一把揪住我，毫不客气地问：这条裙子哪来的？

放开我。我淡淡地说。你管我哪来的。

这条裙子明明是我的，怎么会穿在你身上？哦……我明白了，前阵子我家进了贼，连我的、我妈的衣服裙子一起偷了去，你就是那个贼！倪可的声音又尖又细，齐齐扎进我的心里。

我警告你，这是我买的，你最好不要乱扣屎盆子，小心我跟你没完！我忍住怒火一字一字给她说完。

你买的？哈哈！你们相信吗？她拽着裙子大笑，带着轻蔑和不屑。大家看看，这是我爸前不久从上海买给我的，一条二百多块钱，这里根本买不到。还有这块墨迹，是我爸洗毛笔时不小心滴到我裙子上的，后来怎么也洗不掉，我就再没穿过，一直放在柜子里。你还想抵赖！

看着她嚣张跋扈的模样，我忍无可忍地用手指着她的脸，愤怒而压抑地说，倪可你再胡说八道试试看！

她很客气地用脚踹了我一下说，乡巴佬，不就是条裙子吗？你至于去偷吗，你求我说不定我就给你了，你这个贼！你还给我！说着她一用力，连衣襟的袖子被她硬生生撕了条口子。场面一下子安静下来，所有围观的同学面面相觑。

沈于跃抱着篮球正好进来，他甩甩头发，不明情况地开玩笑，你们玩什么呢？怎么这么多人？然后他看到焕然一新的我，呆了呆说，廖胜男你今天大变样了嘛，真漂亮。

倪可气得简直快发疯，她口不择言地说，我要去找老师，廖胜男是个贼，她偷我衣服！

我气得脸色铁青，毫不客气地回踹她一脚。两个人便在沈于跃的目瞪口呆中大打出手。

沈于跃上前用力拉开我，廖胜男，你怎么还和以前一样动不动就打架？倪可说的话是真是假你都不应该动手打人！

听到他为倪可辩驳，我微微一愣，手放了下来。

倪可并未善罢甘休，她冲到黑板前，气急败坏地抓起黑板擦就朝我脸上扔过来说，廖胜男你们一家都不是好人，我让我爸开除你爸，把你们全家赶出晏平！

黑板擦的铁皮棱角划过我的额头，一阵火辣辣的痛，血顺着我的眼角流了下来。

看着倪可张口结舌地僵在原地，眼神里闪过几丝恐慌。我上前几步，用尽全身力气揪住她的头发，她的脸被迫向后仰了起来，脸憋得通红，我额头上黏腥的液体滴滴嗒嗒，全部流在她脸上。

我抬高下巴，用更高亢的声音回答她，你去找你爸，你现在就去找你爸！

看着我扭曲的面容，她发出痛苦而惊恐的尖叫。

几个同学感觉到事态严重，他们上前用力拉开我，沈于跃掏出手帕按在我伤口上，赶紧去医院，你流了这么多血……

不用。我推开他的手，取下手帕用力揉成团，抛了出去。然后我两手交握，捧住自己的脸。

血一直滴着，我却不觉得痛，没有任何的痛。

没人知道那一刻，我有多么伤心。

许多年后，我都一直记得一九九二年的春天，阳光灿烂而耀眼，我被老师强行拖到学校隔壁的医院时，倪可惊恐而痛楚的表情，她坐在地上，甚至忘了擦掉脸上的血污。

医生迅速给我清洗了伤口，说不碍事，可还是给我缝了十针。包扎完毕后，老师严肃地把我摁在椅子上说这件事还没完，我先给你父亲打个电话，要他来学校证实你这条裙子的出处。

一听说给父亲打电话，趁护士不备，我以最快的速度逃之夭夭，无头苍蝇般从医院一堵院墙的豁口钻进了后面的苗圃，严严实实地躲藏起来。

那是一片浩瀚绵延的槐树林，光线幽暗、潮湿，风吹过来，发出呜呜的声响，到处都是捂了一冬的腐烂树叶，污秽的塑料袋以及细碎的纸屑。

我靠着树干胡思乱想，伤口上的麻药开始失效，痛得我一阵痉挛。当昏沉沉的脑袋略微清醒时，我就知道自己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，我这一跑，浑身是嘴都说不清了。

可我真的没偷倪可的东西，她冤枉我。

不知什么时候，我竟睡了过去，夜色渐浓，等喊声越来越近时，听到唐玲的声音，我迷迷糊糊站起来，看着她趑趄的步子急奔而来。

你过来。她停住脚步站在原地，脸色苍白，声音低沉、嘶哑。

我浑混沌沌地刚走过去，她便抓住我的胳膊用力摇着，我感觉到了疼痛。她说：你个不争气的东西！

几记耳光落在我脸上，我头晕目眩地看着她，眼睛里，额头上一阵火烧。我努力地挺直身子，习惯性地撇撇嘴，但我还是哭了，眼泪无声地流下来，顺着我的面颊流到嘴里。

我不会跑了，也跑不了了。

六

倪可的父亲终于带着人找上门来。

当时我的伤还没好，正搬着椅子坐在楼下边晒太阳边看小说，书上细细密密的字泛着明亮的光，让我不得不看一会，就把它顶在头上遮阳。

很高很蓝的天空在我头顶悬着，楼房的墙跟长满了杂草，几只养得很肥的母鸡挤在一棵枣树下，半闭着眼，一副萎靡不振的样子。

正顶着书四处张望，坑坑洼洼的巷子尽头，突然掠起半尺高的尘土，一辆桑塔纳在不远处停了下来，几个人风风火火朝着这边走来。

我把手卷成筒远远瞄着，最前面白白胖胖的男人是父亲工厂的新任厂长，旁边有一名穿制服的公安，再旁边……我把目光慢慢扫开，竟是倪可，她跟在一个面相俊朗、派头十足的男人后面，一定是他当县长的父亲。我一惊，凳子也没拿地冲回家里，大声说不好了！有人来抓我了！

唐玲正在小屋里躺着睡觉，父亲蹲在客厅的地上，拾掇他的锯条、丝锥、滚花刀。两人好像被我的话吓了一跳，异口同声地问我，谁来了，谁要抓你？

是倪可，她硬说我的裙子是偷她的。我紧张地比画着，口干舌燥。突然就后悔起来，干吗要买那条破裙子，说不定是店主偷来的，这下可能连父母都被牵连进来。

唐玲紧张起来，披上衣服跳下床走来走去，怎么办？我不都给老师说清了吗？他们凭什么还要抓你？

父亲不耐烦地把工具用力掷在地上，发出咣当的声响，都他妈给我安静！怕什么呀，我不相信官大还真能压死人，不就是个县长吗，我偏不信这个邪！

我才不管倪县长是哪种人，女儿这个样子，父亲一定好不到哪去。我以最快的速度躲进小屋并扣上门，楼下已开始大声叫着父亲的名字。

父亲应着声，手上的油污都没顾上擦便急急下楼，唐玲紧随其后。

我溜出来偷偷趴在窗上，只见倪县长紧紧握着父亲的手，父亲一改方才的凶悍，弓着腰讪笑着，唐玲抱着一大袋营养品，听那个警察在解释什么。倪可远远地站在后边，满脸的委屈与不快。

我正怔愣着，一头雾水，父亲已抬头冲着楼上喊我，我只好硬着头皮走下去，心想谁也不能把我怎样。

父亲殷勤的把我拽到他们跟前，说倪县长看你来啦……

我别扭地转过身子，心想你看我来了又咋的。

伤口还疼不疼啊？倪可的父亲低下头看着我，满脸的关切与怜惜。

都怪我没把女儿管教好，闯下这么大的祸，我已经教训过她了。最近县卜犯了几起盗窃大案，接连几家被盗，当然也包括我家。案情刚刚有些眉目，据说是个流窜的盗窃团伙干的，根据服装摊那个老板娘交待，前阵子有人来她这里销赃，她随手挑了几件，其中就有你买的那件。是倪可错怪了你，所以我今天专门带她来给你道歉，你原谅她好不好？

原来如此。我转头看了倪可一眼，她的眼睛红红的，像是刚刚哭过，表情却依然那么傲慢无礼，心里肯定极不舒服。

看着在场人期待的眼光，我用力摇了摇头。我不打算和她说话，决不，因为她伤害了我。或许，这才是我的本来面目，敏感、多刺、不依不饶。

父亲干咳了几声，难堪地搔了我几下说，你这孩子，你这孩子。唉，倪县长，她就是这样，倔着呢，您别见怪。

怎么会呢？倪县长讪讪地笑着，没了下文，空气中透出尴尬的味道。倪可使劲咬着嘴唇，精致的娃娃脸在气愤中有些变形。

从此，只要在学校远远见到对方，我和她皆绕道而行，偶尔不得不面对时，我都是抢先一步，大义凛然地瞪着她，她一看到我的眼神和我额头上的伤疤，总会脸色绯红，烫手似的急忙闪去一边。

七

高二还没开学，唐玲和父亲的婚姻走到了尽头，我被判给唐玲。

带着这个家三分之二的财产，唐玲带我回到她苏州的娘家。

我跑去青山家的铺子找他告别，庞大海边用力剁着一条猪后腿，边喘着粗气说这小子前阵子犯了事，不知跑哪躲去了，一直都没见人影。

我说要紧吗？是不是又打架了。

庞大海抬起头看了我一眼，说他可真混啊，跟着什么狗屁朋友去偷东西，据说都偷到县太爷头上了。后来有人销赃被抓住了，把他也给供了出来。

临走前一天，班里同学来为我送行，他们为这些年不友好的举动纷纷向我道歉，只有倪可没有吱声，却递一瓶去疤膏和一封厚厚的信，众目睽睽之下，我淡然地笑了笑，没有伸手去接。

她突然拉住我。

什么事。我有点不耐烦。

倪可死死地、死死地咬住嘴唇，僵在那里，手慢慢地松开。睫毛一颤，有一滴很大的泪，迅速且坚定地滚落下来。

回到苏州的半年时间，我和唐玲的生活异常艰难。她是个没什么工作能力的女人，只懂得梳妆打扮。我们的经济日渐窘迫，不得不在几个舅妈的脸色下接受救济。

唐玲躺着想了一个星期，似乎豁然开朗起来。她开始频频出入婚介所，不到两个月时间，我便跟着她嫁到了上海。

那个男人是个商人，年近六旬，左脚有点缺陷，但是性格温和，她对对我都很好。唐玲告诉我这就是她年轻时梦寐以求的生活，她不能想象在贫贱中如何地度过下半生。

托这位继父的福，一九九四年，我顺利考入中央广播学院新闻系，在那种优越的环境里，我改头换面留起长发，穿名牌服饰，用高档化妆品，三餐讲究营养搭配，并恢复了从前的名字唐佳琪。

谁都以为我是富家女，对于晏平的生活经历，我只字不提，我决心从记忆里把它抹去。

直到七年后的二〇〇一年，当父亲穿着皱巴巴的西装，领着一个六岁的男孩出现在我面前时，我都不知如何去称呼他。潜意识里，我对父亲这个名词已经非常的陌生和无动于衷了。

那时我在上海一家著名的时尚杂志社做文字编辑，成天与流行最前线的资讯打交道，有着所有小资共有的自私、虚伪、矫情的毛病。

当父亲爬了十四层的楼梯找到我所在的部门时，我正端着咖啡，和一群穿着时尚的白领笑得花枝乱颤。

他唯唯诺诺地站在门口，小声而吃力地叫着我原来的名字，额头沁出细密的汗珠。我惊讶地转过身去，怔怔看着他，半晌无语。

他还是老样子，一头乱发，脸上密布了狂野的胡须，衣服上满是灰尘和汗渍，我在他身上，除了看到一个老字，再没有别的感觉。很显然，他现在的日子过得并不好。

有人凑过来好奇地问，佳琪，这人是谁啊？

我有些难堪，勉强笑着说，一个老乡。

父亲微微愣了一下，笑容僵在脸上。

听唐玲说，我们离开晏平后，父亲找了一个开豆腐坊的寡妇，那个女人如愿以偿给他生了个儿子，可是孩子长到四岁，就开始莫名其妙地抽搐，反应也变得愚钝。直到最近才查出脑部长了一块水肿，压迫到神经组织。为了治病，父亲花光了所有的积蓄，后来打听到唐玲的地址，开始不停地给她打电话、写信，讲述他的困难，检讨从前对我们母女的种种不是。

可唐玲像赶苍蝇一样赶着父亲，他每次打来的电话都被她挂掉，寄来的土特产也被随手扔掉，我们之间的关系，因为金钱变得微妙起来。

唐玲接到我的电话，故作矜持地迟到了一个小时，我正等得不耐烦，她便衣袂翩翩、举止优雅地出现在父亲面前，一身珊瑚红衬得她整个人流光溢彩。很显然，她是用心做了打扮。

父亲惊得嘴巴都合不上。而唐玲，似乎很满足这样的阶层分明，她微扬着精致的下巴，冷漠的神情暴露无遗。

你真够难缠的，竟然找到这来了。瞧瞧你，这里是上海，拜托你来找我也别太掉价，土得快掉渣……唐玲用眼角上下扫着父亲，眉梢带着不满的神色。

父亲拘谨地坐着，脸上写满了不安，话也说得结结巴巴。不是我故意想来麻烦你，这两年给孩子治病花了不少钱，借了很多债，可如今医生又说必须动手术，我是实在拿不出钱来了，我就这么一个儿子，你看……能不能帮忙在这里找家医院……

开什么玩笑！谁挣钱也不容易，我的日子难道就好过吗。况且这是你的儿子，与我何干？唐玲眼神里闪过几丝恼火。

父亲不再言语，眼神里有种悲哀。我……实在是找不上别人借钱，我是没有办法……

好啦好啦！唐玲不耐烦地打断他的话，正眼也不看他，说吧，想要多少？

父亲犹豫着伸出二根手指。

两百？唐玲故意揶揄他。

不，不是，医生说至少得两万。父亲小心翼翼地说。

敲诈啊你！姓廖的，我可不欠你什么啊！唐玲尖叫起来。

不是这个意思。父亲急得直摆手。我先借你的，等日后我一定还你……

我冷眼看着唐玲做戏，两万对现在的她来说并不是什么大数字，往麻将桌上一坐，一晚上都能进出这么多。她只是用嘲弄报复父亲而已。

就两万，一个子儿也不会多给你。唐玲从包里掏出几沓钱扔给他。希望你以后别再来烦我，我是看在佳琪面子上给你这笔钱的。她指指我，得意洋洋地说，她现在不叫廖胜男，叫唐佳琪，跟我姓。

父亲干干地笑着，佳……佳琪，这个名字好，这个名字好。然后在兜里摸索着，掏出三颗硬得像石头一样的棒棒糖塞给我。

唐玲掩着嘴轻笑：都什么年月了，这么老土，你还是留给你儿子吃吧。佳琪现在可是比我还挑剔呢！

哦，瞧我这……他的手尴尬地僵着，不知是该收回还是停在那里。那双手，如同深秋的枯枝一样，斑斑点点，青筋暴凸，没有一点水分。

我伸出手接过来，说，谢谢爸爸。然后我的眼睛湿润了。在我的记忆中，父亲这个词难道真的淡漠如斯？

转头看着他身边的孩子，他很瘦，身上的衣服并不光鲜，快深秋了，竹竿一样的胳膊还裸露在外面。父亲千恩万谢，领着他灰沓沓地从侧门出去时，他还转过头，恋恋不舍地看着我手里的棒棒糖。

八

二〇〇二年，我应一组记者万里行栏目的需要，穿越中国大半个西部进行采访，其间经过晏平所在的C省。

这一年的夏天热得出奇，C省没有上海的阴湿和燥热，连风都夹杂着干草的清香，让我有种熟悉的温暖和伤感。他们在市里做采访时，我请了两天假，坐着拥挤的长途汽车赶往晏平。

七个小时的路程，许多人都在炎热中昏昏睡去，只有我瞪大眼睛看着窗外，看着车窗里倒影的栗色卷曲的长发，回想起从前的自己，竟有种恍若隔世的感觉。

唐编辑，这次回来，想不想联系一下你的同学和老师？一个与我有过一面之缘的晏平电视台记者在电话里问我。

算了算了，这么多年了，谁也不记得谁了。我在电话里推辞着，心不在焉。

那还让我打听倪可、沈于跃和庞青山吗？

他们不一样。我顿了顿说。

下车时，晏平正在下大雨，女记者冒着雨来接我，她很小心地把伞举过来说，路上还好吧？

是啊，还好。我盯着旁边帮我提行李的男子，挺拔结实的背影有些熟悉，我朝他微笑，说了声谢谢。

你不认得我了？提行李的男子转过来笑，竟然是沈于跃，我险些欢呼起来。怎么会是你？

是啊。他耸肩，我是不是老得你都认不出来了？

车站外面还有一帮，马莉、魏妙英、陈玉明……都是我的小学和中学同学，他们纷纷向我热情地打招呼，我一一微笑并点头。

或许是我的表情太过僵硬和生分，大家客套几句便没了话题，沈于跃提着我的行李走在雨里，衣服几乎快要湿透。

我心一热把伞举给他，过来和我挤一起吧。

可我分明感到他别扭般地躲闪了一下，说还是你自己撑着吧，我没事。

酒席上，大快朵颐之后，众人的话题多了起来。没想到相隔多年，他们都还清楚记得鸡毛蒜皮的小事和这样那样的琐碎话题。我提不起兴趣听，使用挑剔的眼光打量着头顶昏黄黄的灯光，还有装潢廉价、粗糙的酒店周围。

怎么不见庞青山？良久，我问沈于跃。

他这辈子算是完了，先是盗窃罪被判了两年，刑满释放后帮他爹卖了一阵子肉，又跑出去天天跟人打架，结果对方死了，他被判了无期徒刑，怕是要去秦城监狱才能见得到他。沈于跃晃着杯子，摇着头叹息。

我哦了一声，心里开始翻江倒海。

以前的同学，除了沈于跃从西安政法大学毕业后回到了晏平，其他能远走高飞的都没再回来，剩下的不是上了大专，就是高中毕业后直接进了工厂、企业，或是成了小商贩，如我想象的那样生活着。经济的窘迫使他们显得面目苍老，形象邋遢。一位男同学还领了女朋友过来给我认识，她被刻意安排在我旁边，穿得很少，染着黄黄绿绿的头发，质地一般的裙子，

坐了一会便皱皱巴巴成了一团，里面还明明显显印出花色的内裤，不堪入眼。我微微皱了下眉佯装不见，一种难以言明的恶劣心情却在体内迅速蔓延着。

有人举起杯子说廖胜男你可是晏平的骄傲啊，都当上大编辑了，哪像我们……

那个记者急忙插话说，人家早改名了，叫唐佳琪，唐编辑，原来的名字不用了。

众人愣了一下，不知谁抢着说改得好啊，毕竟身份不同了嘛。随后好几个声音便纷纷附和。

看着他们每一个人学着文质彬彬地和我说话，矜持地探讨大城市的好坏，我不敢去多想什么，只觉得耳边是既熟悉又陌生的聒噪，就像桌上那些价格不菲的荤菜，在如此炎热的夏天，只要我停下咀嚼仔细品味一下，就能分辨出它曾经被反复端上几个桌子，尽管和在新料里重新翻炒过，却掩盖不住略微变质的怪味。

我使劲用拇指摁住太阳穴，看着自己小碗里堆得满满的肉，还有张张刻意斯文的笑脸，突然有些恐慌。我怕自己再看一眼，喉咙就会禁不住地干呕，附带出许多状况不明的物质。

一年后的今天，想起那天晚上的表现，我总是感到不可理喻的激动。

那时我的心里像是有颗毒瘤在作怪，曾经遭受的种种冷遇和奚落突然跳了出来，将我紧紧缠绕。那么多的人在身边围着我，我却鬼迷心窍地感到心里冰冷，彻骨的寒冷。一想到他们曾经如众星捧月般地跟着倪可和我作对，我便有离席而去的冲动。

酒席进行到一半，饭馆突然停电，四下都是暗黑，店主点着一根小小的蜡烛过来致歉，趁着黑暗，有入伏在别人肩上低声唱歌，有人埋下头继续猜拳喝酒，还有人借着微弱的亮光过来给我敬酒。过去的空白，突然在这沉寂中浸透出来。刹那间，时间已过去八年，真是不可想象。

扶着一瓶白酒喝到微醺，挺着肚子当准妈妈的马莉探过头来问我，你还记得倪可吗？

我手一颤，刚端到嘴边的酒险些泼洒出来。

我当然记得她，少年时代的大部分恶劣情绪都与她有关。那张清秀傲慢的面孔，尖细嗓子的声音，骄纵放肆的笑声……事隔多年，不知她是不是还在恨我，恨我连走时，都没有原谅她。

上个月她为救学生，给塌下来的房梁砸死了。

九

胜男……

谁在喊我？我恍惚地抬起头。

是沈于跃淡褐色的眼睛，他毫不回避地直视着我，里面有种压抑深沉的痛楚。我的心在那一刻开始接受凌迟，是那种划一刀，再用钩子钩出肉的淋漓的痛。

我口干舌燥地抚了抚颊边散落的发絮，故作镇静，你说什么，能再说一遍吗？

你离开晏平不到半年，她的父亲便因涉嫌贪污罪被撤了县长的职务，下放到一个偏远农场当了普通干部。那些曾经围着她转的同学纷纷与她翻脸，包括受过她欺负的男生女生都联合起来对付她，她因此常常不敢来上学，导致后来的高考失利，她最终只上了一个三流的师范院校，毕业后被分去全省最贫困的乡小学当了教师。

我哑然，她曾经是那么地骄傲。

我非常熟悉马莉说的那个乡村，那是全国都挂上名的贫困村，一位去那里采访的记者曾撰文痛心疾首地称之为穷山恶水。在那里，农民都不去种田，地里也几乎见不到绿色，所有人都在自家的屋后挖了窑烧石灰，整个村子成天冒着浓烟，连隔壁村水库里的鱼苗都翻了肚皮白了眼，数不尽的村民在村口斗殴闹事，让县上乃至省上的领导都头痛不已。

她就在那样的地方当了一名老师，每天教三个班的课，还要走很远的山路，劝说辍学在家的孩子重返学校。

见过她的人都说她变了，再没有丝毫当年的傲气。她本来有机会调回县里工作的，可是